北京大学 2014 年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北京大学学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

2014 年 12 月

2014 年五四青年节，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北京大学并发表重要讲话，明确指出“要强化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建设，支持帮助学生们迈好走向社会的第一步”，强调“每一代青年都有自己的际遇和机缘，都要在自己所处的时代条件下谋划人生、创造历史”。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正是帮助青年认识和抓住自己际遇和机缘，走好迈向社会第一步的重要环节。北京大学深刻领会总书记讲话精神，认真贯彻上级部门的工作指示和要求，不断探索和建立适合当代中国国情及北大学生实际需求的就业指导服务体系，将毕业生就业纳入学校人才培养的系统工程中，有效提升就业工作精致化指导水平和科学化服务能力，为国家经济发展和社会建设输送大批高素质人才。

据《泰晤士报高等教育期刊》近日发布的泰晤士高等教育 2014 毕业生就业能力排行榜显示，北京大学成为入围榜单排名最高的中国大学，位列全球第 20 名，较前一年提升 6 名。该榜单由法国人力资源咨询集团 Emerging Associate 和德国民意测验调查机构 Trendence 共同调查 20 多个国家的 2500 家用人单位得出，超过一半受访者来自 1000 家全球领先的公司。

1. 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

2014 年，北京大学共有各类毕业生（含医学部）8945 人，其中本科（含专科）毕业生 2994 人，硕士毕业生 4401 人，博士毕业生 1550 人，截至 2014 年 11 月 15 日，总体就业率为 97.07%[1]（见表 1-1）。

表 1-1 毕业生就业总体情况

	毕业生人数	总体就业率
本科生	2994	95.96%
硕士生	4401	97.86%
博士生	1550	96.97%
合计	8945	97.07%

[1]就业率=（升学+出国+签就业协议+灵活就业）/毕业生总数*100%

北京大学校本部各类毕业生合计 7388 人，总体就业率为 97.51%，其中国内升学比例 19.78%，出国（境）留学比例为 16.40%，毕业后签就业协议和灵活就业比例合计为 61.33%。

分学历层次来看，校本部本科毕业生 2619 人，就业率为 96.56%；硕士毕业生 3827 人，就业率为 98.33%；博士毕业生 942 人，就业率为 96.82%（见表 1-2）。

表 1-2 校本部毕业生就业总体情况

	毕业生总数	升学	出国	签就业协议	灵活就业[2]	待就业[3]	就业率
本科生	2619	1214	855	217	243	90	96.56%
硕士生	3827	96	236	2504	927	64	98.33%
博士生	942	151	121	537	103	30	96.82%
合计	7388	1461	1212	3258	1273	184	97.51%
比例	100.00%	19.78%	16.40%	44.10%	17.23%	2.49%	

2. 毕业生就业情况统计

2.1 本科毕业生去向构成

2014 年我校本部本科毕业生共计 2619 人，其中国内升学比例为 46.35%，出国（境）留学比例为 32.65%，签就业协议和灵活就业比例合计为 17.57%（见下图 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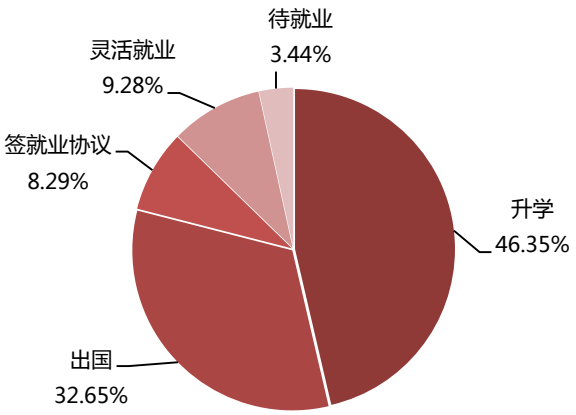

[2]灵活就业=签劳动合同+自主创业+自由职业

[3]待就业=拟升学+拟出国+尚未落实单位+暂无就业意愿

图 2. 1-1 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构成

2.2 硕士毕业生去向构成

2014 年，我校本部共有硕士毕业生 3827 人，其中签就业协议和灵活就业比例合计为 89.65%，出国（境）留学比例为 6.17%，国内升学比例为 2.51%（见下图 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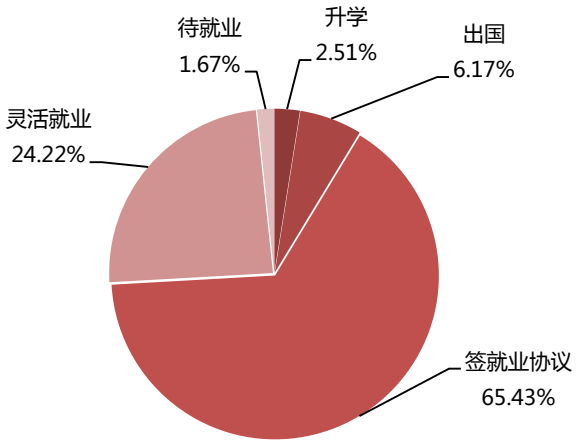

图 2. 2-1 硕士毕业生毕业去向构成

2.3 博士毕业生去向构成

我校本部博士毕业生 942 人，签就业协议和灵活就业比例合计为 67.94%，国内进站做博士后比例为 16.03%，出国（境）留学比例 12.85%（见下图 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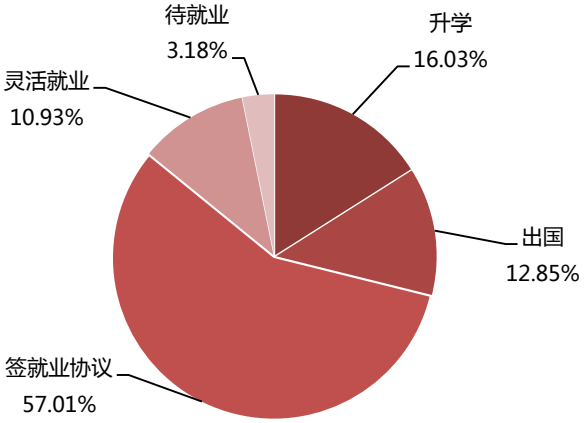

图 2. 3-1 博士毕业生毕业去向构成

3. 毕业生签约单位情况分析

3.1 本科毕业生签约单位情况分析

2014 年，我校本部本科毕业生中有 217 人签订三方协议，243 人灵活就业，共计 460 人，占本科毕业生人数的 17.57%。

从签约单位性质来看，到企业工作毕业生人数占签约本科毕业生人数的 72.61%（包括民营企业 41.52%、三资企业 16.52%、国有企业 14.57%），到党政机关及事业单位工作的本科毕业生占签约人数的 10.21%（见下图 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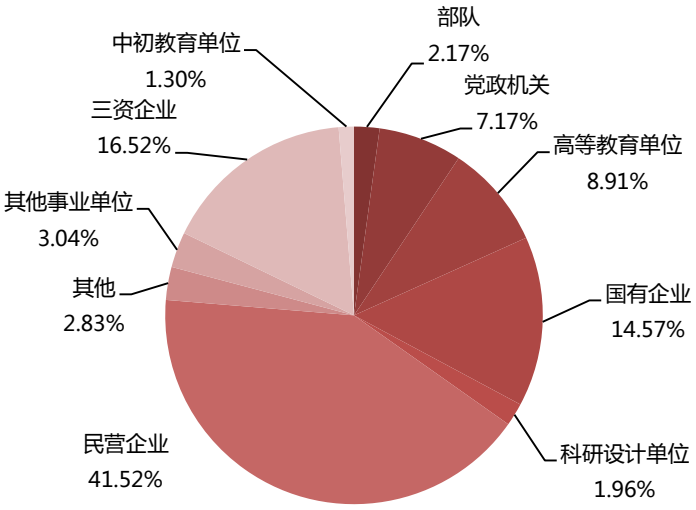

图 3. 1-1 本科生签约单位性质构成

从签约单位地域分布来看，选择留京工作的毕业生人数为 58.04%，除北京外，上海市、广东省及其他东部地区也吸收了相当数量的毕业生，所占比例分别为 7.39%、10.43%及 11.96%，到中西部地区工作本科毕业生超过 10%（见图 3.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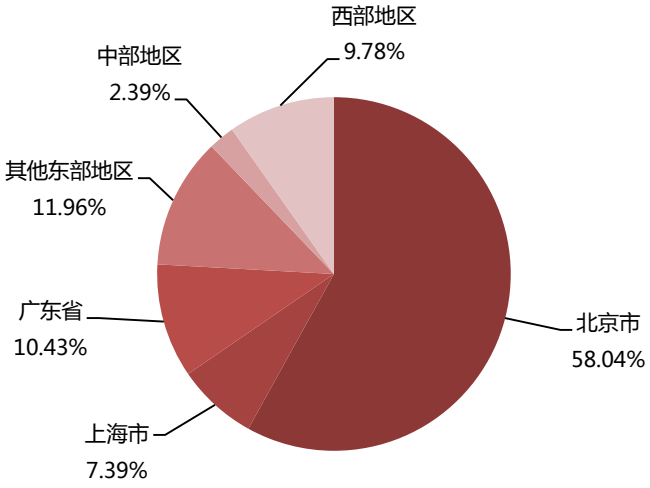

图 3. 1-2 本科生签约单位地域分布

从签约单位行业分布来看，本科生毕业后主要从事金融类（17.61%）、IT 互联网类（16.96%）、政府管理机构（15.00%）以及教育（14.78%）等类型的工作，到管理咨询和商务服务类行业中工作的本科生占 10.65%（见下表 3.1-1）。

表 3. 1-1 本科毕业生签约单位行业类型

行业类型	人数	比例
金融/银行/保险	81	17.61%
IT/互联网/通信/电子	78	16.96%
政府机构/公共管理/社会组织	69	15.00%
教育	68	14.78%
管理咨询/商务服务业	49	10.65%
房地产/建筑建设/环境工程	31	6.74%
广告传媒/文化艺术体育/出版印刷	25	5.43%
消费零售/贸易/交通运输仓储邮政业	16	3.48%
加工制造业	15	3.26%
科研院所/研究机构	10	2.17%
军队	10	2.17%
能源矿产/石油化工	5	1.09%
医药生物/医疗保健	3	0.65%
合计	460	100.00%

3.2 硕士毕业生签约单位情况分析

2014 年，我校本部硕士研究生毕业后 3431 人参加工作，占硕士毕业生人数的 89.65%，其中 2504 人签三方协议，927 人选择灵活就业。

从签约单位性质来看，到企业工作的毕业生占签约硕士毕业生总数的 74.99%，到党政机关和其他事业单位工作的硕士毕业生占签约人数的 15.54%（见下图 3.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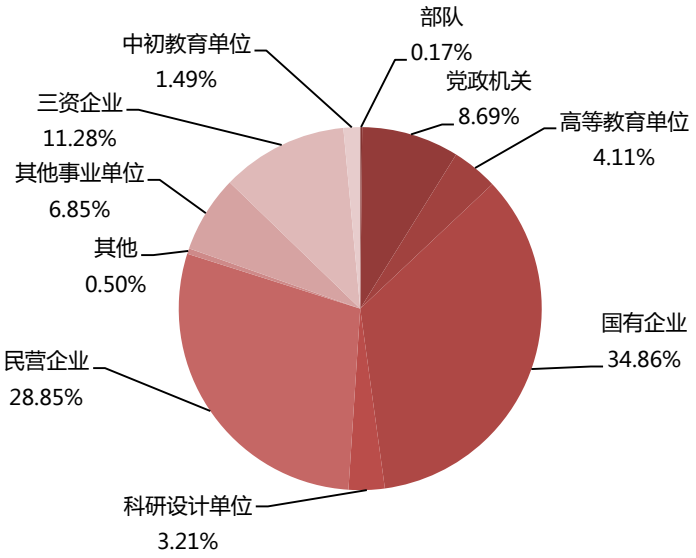

图 3. 2-1 硕士毕业生签约单位性质构成

从签约单位地域分布来看，半数以上的硕士研究生毕业后留京工作，另有 10.73%的硕士毕业生选择到中西部地区工作（见下图 3.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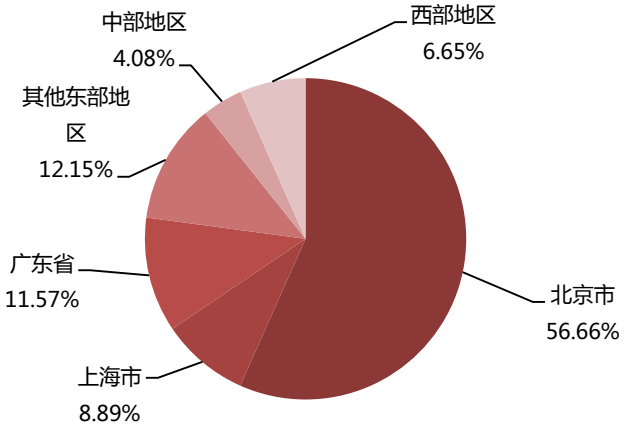

图 3. 2-2 硕士毕业生签约单位地域分布

从签约单位行业分布来看，硕士研究生主要在金融类（29.29%）、IT 互联网类（22.24%）等类型的企事业单位就职；其次是在各级政府机关管理机构和社会组织工作（11.37%）；从事教育和科研类工作的人数合计为 12.82%（见下表 3.2-1）。

表 3. 2-1 硕士毕业生签约单位行业类型

行业类型	人数	比例
金融/银行/保险	1005	29.29%
IT/互联网/通信/电子	763	22.24%
政府机构/公共管理/社会组织	390	11.37%
教育	244	7.11%
科研院所/研究机构	196	5.71%
房地产/建筑建设/环境工程	171	4.98%
管理咨询/商务服务业	170	4.95%
广告传媒/文化艺术体育/出版印刷	168	4.90%
加工制造业	120	3.50%
消费零售/贸易/交通运输仓储邮政业	94	2.74%
能源矿产/石油化工	85	2.48%
医药生物/医疗保健	18	0.52%
军队	7	0.20%
合计	3431	100.00%

3.3 博士毕业生签约单位情况分析

2014 年，我校本部博士研究生毕业后参加工作的人数为 640 人，从签约单位性质来看，博士毕业生就业单位比例最高为高等教育单位和科研设计单位，合计占到签约人数的 55.63%；其次是到企业工作，占到签约人数的 25.00%；党政机关及其他事业单位工作人数占 15.94%（见下图 3.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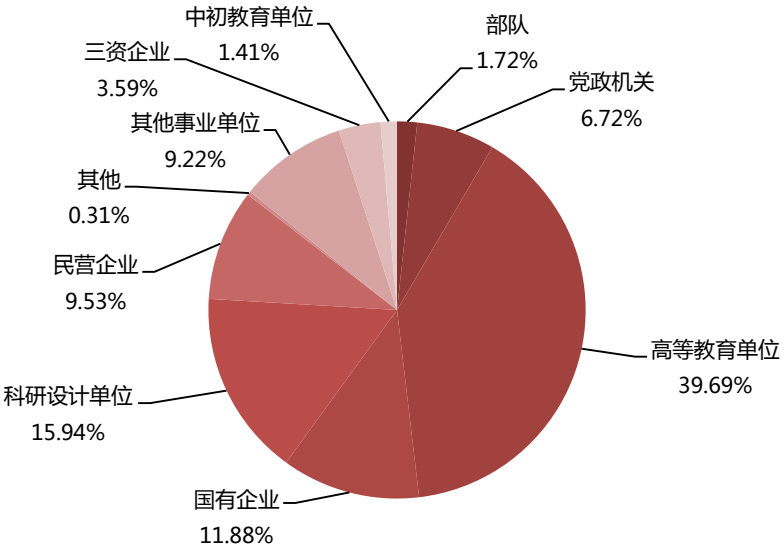

图 3. 3-1 博士毕业生签约单位性质构成

从签约单位地域分布来看，52.03%的博士毕业生留京工作，到中西部地区工作的博士毕业生比例明显高于本科和硕士毕业生，占 20%以上（见下图 3.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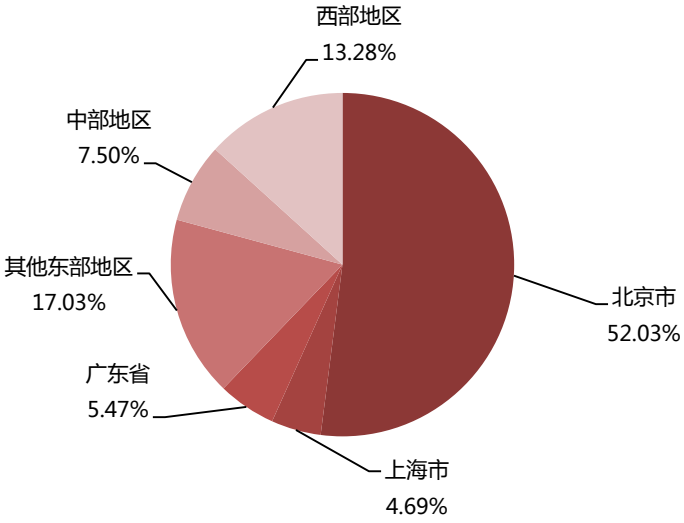

图 3. 3-2 博士毕业生签约单位地域分布

从签约单位行业分布来看，博士研究生毕业后主要从事教育和科研类工作，比例分别为 44.53%和 21.72%；其次是到 IT 互联网类企业和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工作，比例均为 8.59%（见下表 3.3-1）。

表 3. 3-1 博士毕业生签约单位行业类型

行业类型	人数	比例
教育	285	44.53%
科研院所/研究机构	139	21.72%
IT/互联网/通信/电子	55	8.59%
政府机构/公共管理/社会组织	55	8.59%
金融/银行/保险	25	3.91%
广告传媒/文化艺术体育/出版印刷	19	2.97%
加工制造业	16	2.50%
军队	11	1.72%
能源矿产/石油化工	10	1.56%
管理咨询/商务服务业	7	1.09%
房地产/建筑建设/环境工程	6	0.94%
消费零售/贸易/交通运输仓储邮政业	6	0.94%
医药生物/医疗保健	6	0.94%
合计	640	100.00%

3.4 毕业生签约重点单位统计

根据毕业生签约单位情况统计，接收我校本部毕业生 30 人以上的用人单位列表如下：

表 3. 4-1 毕业生签约人数集中用人单位统计

单位名称	本科签约人数	硕士签约人数	博士签约人数	合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81	2	8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63	0	66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2	57	7	6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46	0	4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2	38	3	43
中国科学院	0	20	22	42
百度在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0	35	3	3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36	1	37
腾讯科技有限公司	3	32	0	35
网易（杭州）网络有限公司	5	28	1	34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28	1	3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25	1	30

4. 毕业生出国（境）留学情况

2014 年，我校本部毕业生出国（境）留学人数为 1212 人，比例为 16.40%，首选目标国家为美国，占出国（境）留学总人数的 62.95%，其次为英国、中国香港，比例分别为 7.84%、6.19%，另有部分毕业生选择到德国、法国、日本、加拿大等地区继续深造（见下表 4-1）。

表 4-1 毕业生出国（境）目标国家（地区）分布

国家（地区）	出国（境）人数	比例	国家（地区）	出国（境）人数	比例
美国	763	62.95%	法国	30	2.48%
英国	95	7.84%	日本	30	2.48%
中国香港	75	6.19%	加拿大	23	1.90%
德国	40	3.30%	其他	156	12.87%

4.1 各学历毕业生留学国家（地区）分布

2014 年，北京大学校本部出国（境）留学的本科毕业生 855 人，分布在 20 余个国家和地区。美国是本科毕业生出国（境）人数最多的国家，占总人数的 69.71%，其次是英国，占 9.36%（见表 4.1-1）。

表 4. 1-1 本科毕业生出国（境）目标国家（地区）分布

国家（地区）	人数	比例
美国	596	69.71%
英国	80	9.36%
中国香港	57	6.67%
法国	22	2.57%
德国	17	1.99%
日本	13	1.52%
加拿大	13	1.52%
其他	57	6.67%
合计	855	100.00%

校本部硕士毕业生出国（境）人数为 236 人，其中去往美国的比例为 45.76%，去往中国香港、德国、日本、英国等国家和地区人数较平均，比例集中在 5%~8%（见下表 4.1-2）。

表 4. 1-2　硕士毕业生出国（境）目标国家（地区）分布

国家（地区）	人数	比例
美国	108	45.76%
中国香港	18	7.63%
德国	16	6.78%
日本	14	5.93%
英国	12	5.08%
加拿大	7	2.97%
新加坡	6	2.54%
法国	5	2.12%
荷兰	4	1.69%
其他	46	19.49%
合计	236	100.00%

我校本部共有 121 名博士毕业生出国（境）做博士后，去往美国人数比例最大，占 48.76%（见下表）。

表 4. 1-3 博士毕业生出国（境）目标国家（地区）分布

国家（地区）	人数	比例
美国	59	48.76%
德国	7	5.79%
瑞士	4	3.31%
英国	3	2.48%
法国	3	2.48%
日本	3	2.48%
意大利	3	2.48%
加拿大	3	2.48%
其他	36	29.75%
合计	121	100.00%

4.2 毕业生出国（境）留学高校统计

根据 2014 年英国《泰晤士报》世界大学最新排名，我校共有 682 名毕业生赴世界排名前 50 名的国（境）外高校留学深造，占出国（境）总人数的 56.27%。其中出国（境）的本科毕业生有 64.44%在排

名前 50 名的高校就读。具体情况见表 4.2-1：

表 4. 2-1　毕业生赴《泰晤士报》排名前 50 名高校人数统计

学校名称	国家/地区	本科毕业生	硕士毕业生	博士毕业生	合计
加州理工学院	美国	1	0	0	1
哈佛大学	美国	15	3	3	21
牛津大学	英国	5	2	0	7
斯坦福大学	美国	27	3	1	31
剑桥大学	英国	9	1	1	11
麻省理工学院	美国	17	3	3	23
普林斯顿大学	美国	17	0	1	18
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	美国	16	1	3	20
帝国理工学院	英国	0	1	0	1
耶鲁大学	美国	14	2	0	16
芝加哥大学	美国	17	0	2	19
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	美国	20	5	2	27
苏黎世联邦理工学院	瑞士	5	0	1	6
哥伦比亚大学	美国	74	3	0	77
约翰霍普金斯大学	美国	11	1	1	13
宾夕法尼亚大学	美国	24	6	4	34
密歇根大学安娜堡分校	美国	12	7	1	20
杜克大学	美国	16	2	1	19
康奈尔大学	美国	26	1	0	27
多伦多大学	加拿大	4	1	1	6
西北大学	美国	6	1	0	7
伦敦大学学院	英国	12	3	1	16
东京大学	日本	7	4	0	11
卡耐基梅隆大学	美国	16	3	0	19
新加坡国立大学	新加坡	6	4	4	14
华盛顿大学	美国	15	1	2	18
佐治亚理工学院	美国	11	4	0	15
德克萨斯大学奥斯汀分校	美国	8	1	1	10
伊利诺伊大学厄本那-香槟分校	美国	9	2	0	11
慕尼黑大学	德国	1	3	1	5
威斯康辛大学麦迪逊分校	美国	16	1	0	17
英属哥伦比亚大学	加拿大	1	0	0	1
墨尔本大学	澳大利亚	9	2	0	11

洛桑联邦理工学院	瑞士	0	0	1	1
伦敦政治经济学院	英国	22	1	0	23
爱丁堡大学	英国	7	1	0	8
加州大学圣塔芭芭拉分校	美国	1	1	0	2
纽约大学	美国	30	5	3	38
麦吉尔大学	加拿大	1	0	0	1
伦敦大学国王学院	英国	5	3	0	8
加州大学圣地亚哥分校	美国	6	1	1	8
圣路易斯华盛顿大学	美国	6	1	2	9
香港大学	香港	16	4	0	20
明尼苏达大学双城分校	美国	4	2	0	6
北卡罗来纳大学教堂山分校	美国	3	0	0	3
首尔国立大学	韩国	3	0	0	3
合计		551	90	41	682
占总人数比例		64.44%	38.14%	33.88%	56.27%

5. 不同群体毕业生就业情况分析

5.1 分性别毕业生就业情况分析

2014 年，北京大学校本部共有毕业生 7388 人，其中男生 3893 人，女生 3495 人，男女比例为 1.11：1。如下表所示，不同性别学生在就业类型上并没有明显区别，男生的就业率略高于女生（见下表 5.1-1）。

表 5. 1-1 分性别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统计

性别	毕业生总数	升学	出国	签就业协议	灵活就业	待就业	就业率
男生	3893	824	640	1723	616	90	97.69%
女生	3495	637	572	1535	657	94	97.31%
合计	7388	1461	1212	3258	1273	184	97.51%

从签约单位性质来看，男生到部队、党政机关、各类型企业、科研设计单位工作的比例大于女生选择该类型单位的比例。与此相对，女生到高等教育单位、中初教育单位、其他事业单位等工作的比例高

于男生比例（见下表 5.1-2）。

表 5. 1-2 分性别毕业生签约单位性质构成

单位性质	男生	比例	女生	比例
部队	21	0.90%	6	0.27%
党政机关	204	8.72%	170	7.76%
高等教育单位	196	8.38%	240	10.95%
国有企业	706	30.18%	633	28.88%
科研设计单位	144	6.16%	77	3.51%
民营企业	648	27.70%	594	27.10%
其他	16	0.68%	16	0.73%
其他事业单位	119	5.09%	189	8.62%
三资企业	264	11.29%	222	10.13%
中初教育单位	21	0.90%	45	2.05%
合计	2339	100.00%	2192	100.00%

不同性别学生在签约地域选择上没有明显差异，男生去往上海市、广东省、其他东部地区和西部地区的比例略高于女生，女生在签约到北京市和中部地区的占比高于男生（见下表 5.1-3）。

表 5. 1-3 分性别毕业生签约单位地域分布

地域	男生	比例	女生	比例
北京市	1287	55.02%	1257	57.34%
上海市	198	8.47%	171	7.80%
广东省	250	10.69%	230	10.49%
其他东部地区	313	13.38%	268	12.23%
中部地区	82	3.51%	117	5.34%
西部地区	209	8.94%	149	6.80%
合计	2339	100.00%	2192	100.00%

与签约单位性质构成和签约地域分布相比较，性别不同在毕业生签约单位行业类型上显示出一定差异性。男生到 IT 互联网类、军队等工作比例明显高于女生，而女生到管理咨询类、广告传媒文化艺术类、教育类行业工作的比例高于男生在这些单位的占比（见下表 5.1-4）。

表 5. 1-4 分性别毕业生签约单位行业类型

行业类型	男生	比例	女生	比例
IT/互联网/通信/电子	574	24.54%	322	14.69%
军队	21	0.90%	7	0.32%
房地产/建筑建设/环境工程	97	4.15%	111	5.06%
管理咨询/商务服务业	81	3.46%	145	6.61%
广告传媒/文化艺术体育/出版印刷	66	2.82%	146	6.66%
加工制造业	86	3.68%	65	2.97%
教育	271	11.59%	326	14.87%
金融/银行/保险	579	24.75%	532	24.27%
科研院所/研究机构	189	8.08%	156	7.12%
能源矿产/石油化工	55	2.35%	45	2.05%
消费零售/贸易/交通运输仓储邮政业	56	2.39%	60	2.74%
医药生物/医疗保健	12	0.51%	15	0.68%
政府机构/公共管理/社会组织	252	10.77%	262	11.95%
合计	2339	100.00%	2192	100.00%

5.2 少数民族毕业生就业情况分析

2014 年，北京大学校本部共有 522 名少数民族毕业生。其中本科毕业生 211 人，硕士研究生 269 人，博士毕业生 42 人。其中 101 人升学，91 人出国（境）继续深造，309 人毕业后签约工作，总体就业率 95.98%。

毕业后工作的少数民族毕业生在签约单位性质上与其他毕业生没有显著区别，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5. 2-1 少数民族毕业生签约单位性质构成

单位性质	少数民族毕业生	比例	毕业生总数	比例
国有企业	92	29.77%	1339	29.55%
民营企业	83	26.86%	1242	27.41%
三资企业	35	11.33%	486	10.73%
党政机关	30	9.71%	374	8.25%
高等教育单位	30	9.71%	436	9.62%
其他事业单位	28	9.06%	308	6.80%

科研设计单位	8	2.59%	221	4.88%
其他	2	0.65%	32	0.71%
部队	1	0.32%	27	0.60%
中初教育单位	0	0.00%	66	1.46%
合计	309	100.00%	4531	100.00%

值得注意的是，从签约单位地域分布看，少数民族毕业生到西部地区工作的比例显著高于校本部毕业生总体水平（见下表 5.2-2）。

表 5. 2-2 少数民族毕业生签约单位地域分布

地域	少数民族学生	比例	毕业生总数	比例
北京市	178	57.61%	2544	56.15%
上海市	17	5.50%	369	8.14%
广东省	25	8.09%	480	10.59%
其他东部地区	28	9.06%	581	12.82%
中部地区	9	2.91%	199	4.39%
西部地区	52	16.83%	358	7.90%

少数民族毕业生到房地产建筑业、政府机构公共管理类行业工作人数比例高于全校平均水平，到教育类、科研院所类行业工作人数比例低于全校平均水平（见下表 5.2-3）。

表 5. 2-3 少数民族毕业生签约单位行业类型分析

行业类型	少数民族学生	比例	毕业生总数	比例
金融/银行/保险	76	24.60%	1111	24.52%
IT/互联网/通信/电子	48	15.53%	896	19.77%
政府机构/公共管理/社会组织	45	14.56%	514	11.34%
教育	31	10.03%	597	13.18%
管理咨询/商务服务业	21	6.80%	226	4.99%
房地产/建筑建设/环境工程	19	6.15%	208	4.59%
广告传媒/文化艺术体育/出版印刷	18	5.83%	212	4.68%
科研院所/研究机构	18	5.83%	345	7.61%
加工制造业	13	4.21%	151	3.33%
消费零售/贸易/交通运输仓储邮政业	9	2.91%	116	2.56%
能源矿产/石油化工	6	1.94%	100	2.21%
医药生物/医疗保健	3	0.97%	27	0.60%
军队	2	0.65%	28	0.62%
合计	309	100.00%	4531	100.00%

5.3 党员毕业生就业情况分析

北京大学校本部毕业生中有 3800 名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51.43%，包括本科生 776 人，硕士研究生 2418 人，博士研究生 606 人。

从毕业去向上看，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升学、出国（境）深造人数比例低于全校总体水平，与用人单位签订正式三方协议的人数高于毕业生总体水平，同时灵活就业和待就业人数比例均低于总体水平（见下表 5.3-1）。

表 5. 3–1 党员毕业生就业基本情况统计

学生类别	毕业生总数	升学	出国	签就业协议	灵活就业	待就业	就业率
中共党员（预备党员）	3800	579	344	2210	626	41	98.92%
比例	100.00%	15.24%	9.05%	58.16%	16.47%	1.08%	
毕业生总数	7388	1461	1212	3258	1273	184	97.51%
比例	100.00%	19.78%	16.40%	44.10%	17.23%	2.49%	

从签约单位性质来看，党员毕业生去往党政机关及其他事业单位、高等教育单位、国有企业、科研设计单位的比例高于毕业生平均占比，去往民营企业、三资企业和中初教育单位等单位人数占比低于毕业生平均水平（见下表 5.2-2）。在签约单位地域分布和行业类型上，党员毕业生和全校毕业生各类占比没有较大区别。

表 5. 3–2 党员毕业生签约单位性质分析

单位性质	党员	比例	毕业生总数	比例
国有企业	905	31.91%	1339	29.55%
民营企业	654	23.06%	1242	27.41%
高等教育单位	305	10.75%	436	9.62%
党政机关	278	9.80%	374	8.25%
三资企业	273	9.63%	486	10.73%
其他事业单位	211	7.44%	308	6.80%
科研设计单位	146	5.15%	221	4.88%

中初教育单位	37	1.30%	66	1.46%
部队	18	0.63%	27	0.60%
其他	9	0.32%	32	0.71%
合计	2836	100.00%	4531	100.00%

6. 分院系就业去向总体构成

2014 年，我校毕业生（含医学部）按院系统计，就业去向总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表 6-1 各院系毕业生就业去向构成

院系名称	毕业生总数	升学	出国	签就业协议	灵活就业	待就业	就业率
数学科学学院	285	69	101	73	31	11	96.14%
物理学院	328	83	116	81	37	11	96.65%
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	250	53	103	63	17	14	94.40%
生命科学学院	180	46	86	17	23	8	95.56%
地球与空间科学学院	236	91	40	83	22	0	100.00%
心理学系	153	16	37	62	32	6	96.08%
软件与微电子学院	728	10	22	483	208	5	99.31%
新闻与传播学院	192	43	25	91	25	8	95.83%
中国语言文学系	222	88	25	69	28	12	94.59%
历史学系	93	39	10	29	11	4	95.70%
考古文博学院	58	18	9	18	13	0	100.00%
哲学系（宗教学系）	106	37	12	45	10	2	98.11%
国际关系学院	182	56	46	65	14	1	99.45%
经济学院	254	79	60	77	31	7	97.24%
光华管理学院	639	50	47	391	147	4	99.37%
法学院	546	92	50	264	129	11	97.99%
信息管理系	74	15	16	30	10	3	95.95%
社会学系	156	34	16	74	26	6	96.15%
政府管理学院	171	49	12	88	16	6	96.49%
外国语学院	330	61	64	124	64	17	94.85%
马克思主义学院	40	6	1	32	1	0	100.00%

体育教研部	8	0	3	5	0	0	100.00%
艺术学院	51	15	7	15	14	0	100.00%
对外汉语教育学院	54	4	2	25	20	3	94.44%
元培学院	163	80	45	15	16	7	95.71%
深圳研究生院	473	0	24	314	122	13	97.25%
信息科学技术学院	755	203	109	334	100	9	98.81%
国家发展研究院	42	1	10	24	7	0	100.00%
教育学院	55	1	5	40	8	1	98.18%
人口研究所	12	2	1	7	2	0	100.00%
前沿交叉学科研究院	27	3	5	16	3	0	100.00%
工学院	197	52	34	74	35	2	98.98%
城市与环境学院	218	42	47	86	34	9	95.87%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94	20	17	39	16	2	97.87%
分子医学研究所	16	3	5	5	1	2	87.50%
医学部	1557	155	119	1078	127	78	94.99%
合计	8945	1616	1331	4336	1400	262	97.07%

6.1 各院系本科毕业生就业去向构成

各院系本科毕业生就业去向构成如下表所示：

表 6. 1-1 各院系本科毕业生就业去向构成

院系名称	毕业生总数	升学	出国	签就业协议	灵活就业	待就业	就业率
数学科学学院	173	62	88	4	11	8	95.38%
物理学院	182	74	83	5	13	7	96.15%
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	133	46	76	4	5	2	98.50%
生命科学学院	105	33	56	4	7	5	95.24%
地球与空间科学学院	95	71	21	1	2	0	100.00%
心理学系	40	14	20	1	3	2	95.00%
软件与微电子学院	15	1	0	8	6	0	100.00%
新闻与传播学院	80	39	21	7	5	8	90.00%

中国语言文学系	109	63	17	15	10	4	96.33%
历史学系	39	25	7	3	0	4	89.74%
考古文博学院	26	16	7	1	2	0	100.00%
哲学系（宗教学系）	44	29	3	8	3	1	97.73%
国际关系学院	113	53	44	13	3	0	100.00%
经济学院	150	73	54	5	14	4	97.33%
光华管理学院	164	42	42	30	47	3	98.17%
法学院	163	71	32	23	29	8	95.09%
信息管理系	36	15	16	1	2	2	94.44%
社会学系	59	30	12	8	4	5	91.53%
政府管理学院	66	43	8	8	3	4	93.94%
外国语学院	169	53	47	39	21	9	94.67%
艺术学院	26	13	7	1	5	0	100.00%
元培学院	163	80	45	15	16	7	95.71%
信息科学技术学院	283	182	76	6	16	3	98.94%
工学院	75	38	30	1	6	0	100.00%
城市与环境学院	89	32	38	6	9	4	95.51%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22	16	5	0	1	0	100.00%
医学部	375	82	37	194	31	31	91.73%
合计	2994	1296	892	411	274	121	95.96%

6.2 各院系硕士毕业生就业去向构成

各院系硕士毕业生就业去向构成如下表所示：

表 6. 2-1 各院系硕士毕业生就业去向构成

院系名称	毕业生总数	升学	出国	签就业协议	灵活就业	待就业	就业率
数学科学学院	74	0	6	51	17	0	100.00%
物理学院	61	0	10	31	18	2	96.72%
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	11	0	2	5	2	2	81.82%
生命科学学院	10	0	0	5	3	2	80.00%
地球与空间科学学院	75	2	17	44	12	0	100.00%

心理学系	102	2	13	55	29	3	97.06%
软件与微电子学院	713	9	22	475	202	5	99.30%
新闻与传播学院	106	3	4	80	19	0	100.00%
中国语言文学系	74	18	8	34	10	4	94.59%
历史学系	27	5	3	10	9	0	100.00%
考古文博学院	19	2	2	8	7	0	100.00%
哲学系（宗教学系）	38	4	9	21	4	0	100.00%
国际关系学院	55	2	2	39	11	1	98.18%
经济学院	88	3	6	62	15	2	97.73%
光华管理学院	435	1	5	333	95	1	99.77%
法学院	354	14	14	224	99	3	99.15%
信息管理系	28	0	0	21	7	0	100.00%
社会学系	80	1	3	54	21	1	98.75%
政府管理学院	76	3	4	55	12	2	97.37%
外国语学院	141	7	16	70	40	8	94.33%
马克思主义学院	28	5	0	22	1	0	100.00%
体育教研部	8	0	3	5	0	0	100.00%
艺术学院	16	1	0	7	8	0	100.00%
对外汉语教育学院	50	3	2	23	19	3	94.00%
深圳研究生院	470	0	24	313	120	13	97.23%
信息科学技术学院	379	7	25	271	71	5	98.68%
国家发展研究院	32	0	9	17	6	0	100.00%
教育学院	45	0	5	31	8	1	97.78%
人口研究所	11	2	1	6	2	0	100.00%
前沿交叉学科研究院	9	0	1	5	3	0	100.00%
工学院	70	1	4	38	25	2	97.14%
城市与环境学院	94	1	7	63	21	2	97.87%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47	0	9	26	11	1	97.87%
分子医学研究所	1	0	0	0	0	1	0.00%
医学部	574	53	58	365	68	30	94.77%
合计	4401	149	294	2869	995	94	97.86%

6.3 各院系博士毕业生就业去向构成

2014 年我校各院系博士毕业生就业去向构成如下表所示：

表 6. 3-1 各院系博士毕业生就业去向构成

院系名称	毕业生总数	升学	出国	签就业协议	灵活就业	待就业	就业率
数学科学学院	38	7	7	18	3	3	92.11%
物理学院	85	9	23	45	6	2	97.65%
化学与分子工程学院	106	7	25	54	10	10	90.57%
生命科学学院	65	13	30	8	13	1	98.46%
地球与空间科学学院	66	18	2	38	8	0	100.00%
心理学系	11	0	4	6	0	1	90.91%
新闻与传播学院	6	1	0	4	1	0	100.00%
中国语言文学系	39	7	0	20	8	4	89.74%
历史学系	27	9	0	16	2	0	100.00%
考古文博学院	13	0	0	9	4	0	100.00%
哲学系（宗教学系）	24	4	0	16	3	1	95.83%
国际关系学院	14	1	0	13	0	0	100.00%
经济学院	16	3	0	10	2	1	93.75%
光华管理学院	40	7	0	28	5	0	100.00%
法学院	29	7	4	17	1	0	100.00%
信息管理系	10	0	0	8	1	1	90.00%
社会学系	17	3	1	12	1	0	100.00%
政府管理学院	29	3	0	25	1	0	100.00%
外国语学院	20	1	1	15	3	0	100.00%
马克思主义学院	12	1	1	10	0	0	100.00%
艺术学院	9	1	0	7	1	0	100.00%
对外汉语教育学院	4	1	0	2	1	0	100.00%
深圳研究生院	3	0	0	1	2	0	100.00%
信息科学技术学院	93	14	8	57	13	1	98.92%
国家发展研究院	10	1	1	7	1	0	100.00%
教育学院	10	1	0	9	0	0	100.00%

人口研究所	1	0	0	1	0	0	100.00%
前沿交叉学科研究院	18	3	4	11	0	0	100.00%
工学院	52	13	0	35	4	0	100.00%
城市与环境学院	35	9	2	17	4	3	91.43%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25	4	3	13	4	1	96.00%
分子医学研究所	15	3	5	5	1	1	93.33%
医学部	608	20	24	519	28	17	97.20%
合计	1550	171	145	1056	131	47	96.97%

7. 毕业生需求和就业质量评价与反馈

为全面了解毕业生的就业过程与现状，有效掌握毕业生求职期望、工作满意度、就业匹配度等关键信息，我校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校本部签约工作的毕业生进行统计调查，实际回收有效问卷 1575 份，以下为统计结果。

7.1 毕业生就业满意度调查

调查显示，87.75%的毕业生对自己签约的工作表示“满意”或“非常满意”，其中 30.67%以上的毕业生表示“非常满意”，57.08%表示“满意”，“不太满意”和“很不满意”仅占 1.84%（见下图 7.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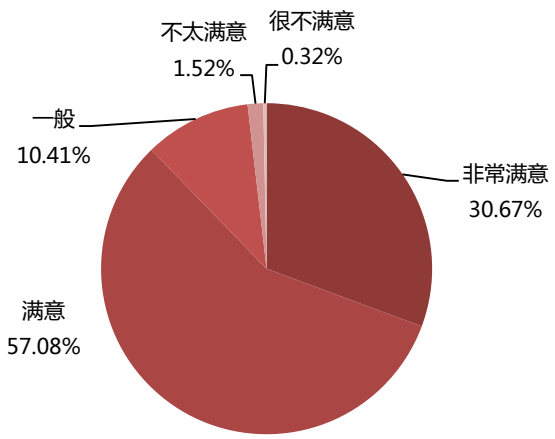

图 7. 1-1 毕业生工作满意度反馈

7.2 毕业生签约单位匹配度调查

7.2.1 签约单位专业匹配度

调查显示，超过九成的毕业生表示自己找到的工作与所学专业匹配，其中认为签约单位提供的职位与所学专业完全匹配占 15.84%，非常匹配占 22.00%，基本匹配占 54.62%。认为签约单位提供的职位与所学专业不匹配的情况占 7.54%（如下图 7.2.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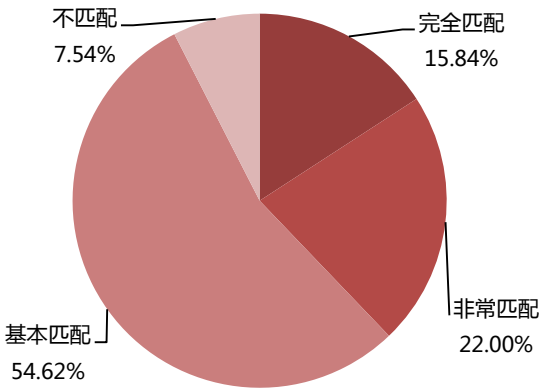

图 7. 2. 1-1 毕业生签约单位专业匹配度

7.2.2 期望工作地点与实际签约地域匹配情况

调查显示，毕业生在进入求职季后主要关注北京市、上海市、广东省在内的东部经济较发达地区，这部分比例占整个地域分布的 92.84%，其中 70.22%的毕业生在求职初期希望留在北京工作，其次意向工作地点是其他东部地区（9.08%）、上海市（8.60%）、广东省（4.94%）。

但从毕业生实际签约单位地域分布看，签约留京工作的毕业生比例仅有 56.15%，比期望比例下降了 14.07%；签约到中西部地区工作的比例为 12.29%，比期望比例提升超过 5 个百分点（见下图 7.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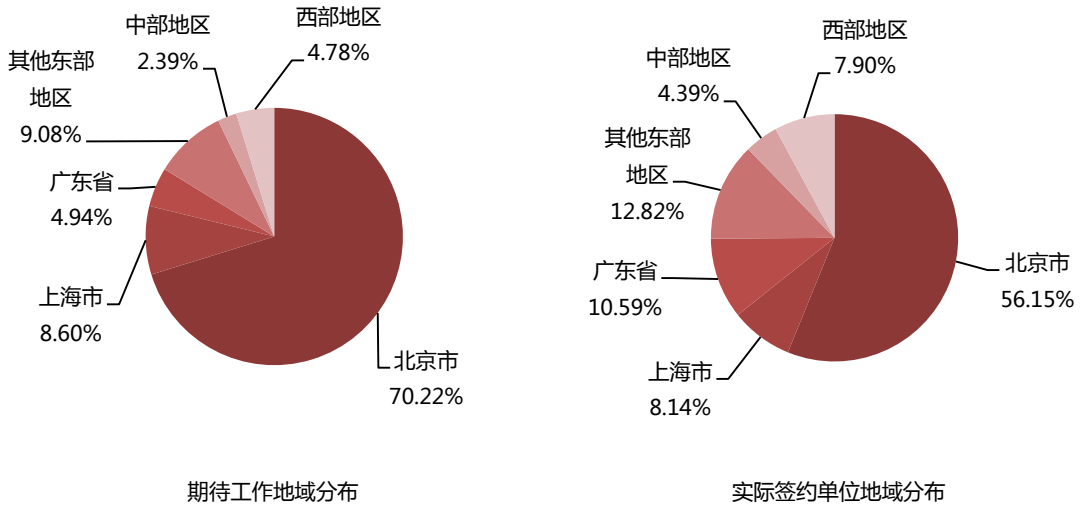

图 7. 2. 2-1 毕业生期望工作地点与签约地域分布情况

7.2.3 求职意向行业与实际签约行业匹配情况

调查显示，在求职初期毕业生期望到国有企业工作比例最高，占所有选择的 39.52%。其次是三资企业（18.28%）、民营企业（12.33%）以及高等教育单位（11.74%）。从实际签约单位性质来看，到国有企业比例有所下降，到民营企业占比提升，其他类型占比基本与预期一致（见下图 7.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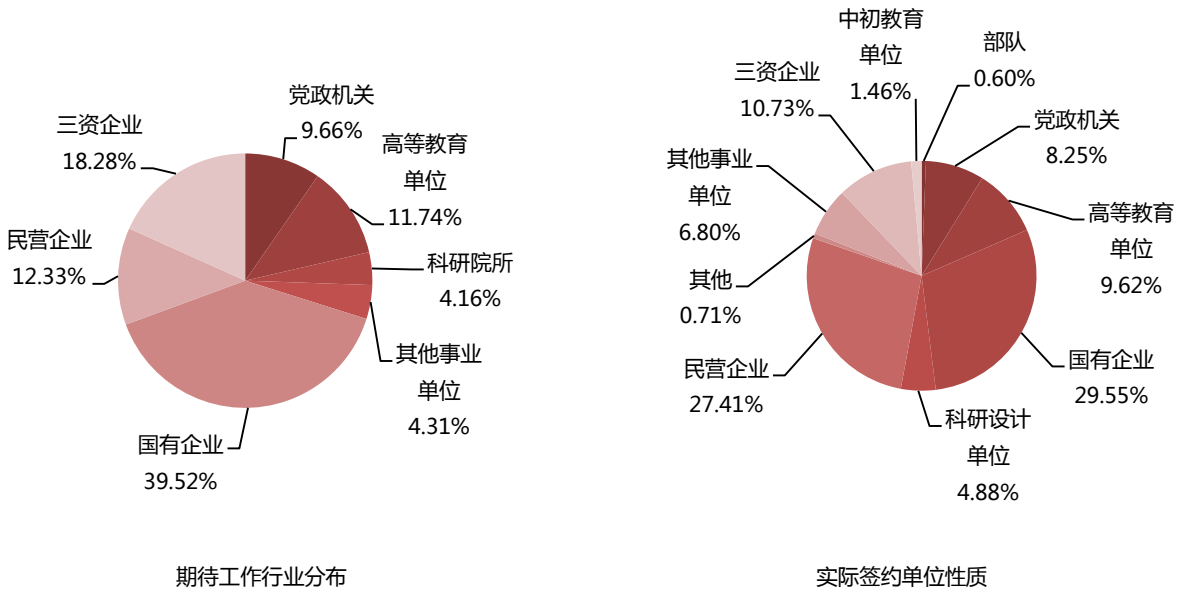

图 7. 2. 3-1 毕业生期望签约行业与实际签约情况

7.3 用人单位人才需求反馈

为了将用人单位人才需求和评价反馈与学校人才培养工作有效对接，学校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合作密切的用人单位进行问卷调查及案例访谈，涉及基本情况、人才需求、培养质量、就业服务等方面情况。调查覆盖用人单位类型包括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外资企业、高等教育和其他事业单位等各类型，以下为用人单位人才需求反馈及对我校人才培养的评价与建议。

7.3.1 毕业生专业要求

调查显示，受访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所学专业的总体需求排名前三位依次是管理学、经济学和工学专业。41.51%的受访用人单位首选管理学毕业生，35.85%的受访用人单位首选经济学毕业生，32.08%的受访用人单位首选工学毕业生。除招收首选专业毕业生，各单位对其他专业毕业生也有一定数量的需求。同时，一些受访单位表示，因为部分业务的内部岗位流动性较高，并不严格要求专业对口，所以一般在招聘过程中不会苛求专业，而是更加注重应聘者的整体素质和专业多样性。

7.3.2 毕业生素质与综合能力要求

调查发现，受访用人单位在招聘过程中，对应聘者基本条件有不同的侧重。如图 7.3.2-1 所示，用人单位对毕业生个人能力、道德修养及面试表现等比较重视，其次是学习成绩、实习实践经历、身体心理素质和性格特点等，对性别、学校名气、学历层次等条件的重视程度偏低。一些外部条件如生源地、性别、形象气质和文体特长等则被淡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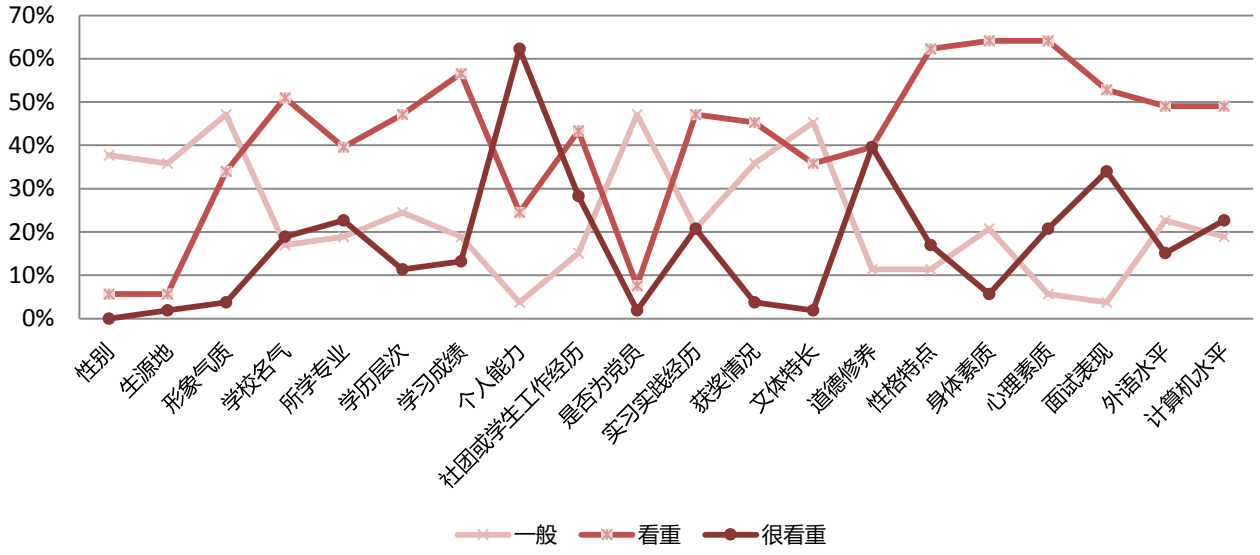

图 7. 3. 2-1 用人单位对应聘者基本条件的关注程度

如图 7.3.2-2 所示，从用人单位对应聘者各项能力的关注程度来看，普遍对毕业生的各项能力要求都较为看重，图中“很看重”和“看重”所占比例较大，这说明用人单位对应聘者的能力需求较高，不再局限于对某一特定学科领域或特定方面的要求，毕业生的科研能力、沟通能力、协调能力、实践能力、国际视野、创新能力等都得到用人单位的重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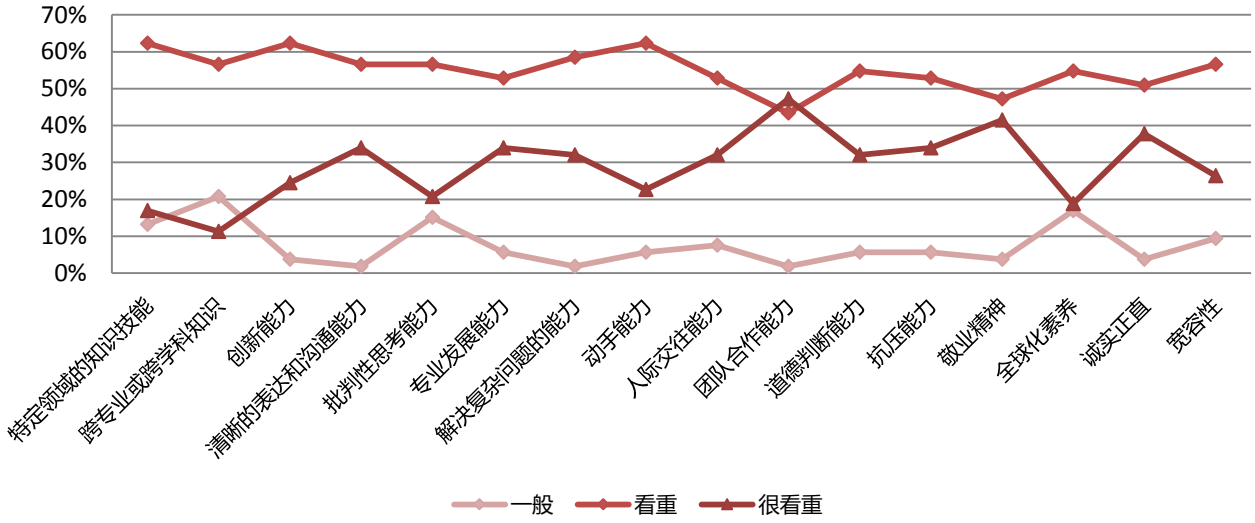

图 7. 3. 2-2 用人单位对应聘者各项能力的关注程度

7.4 用人单位对我校人才培养的评价与建议

7.4.1 对毕业生质量的评价

调研结果显示，90%的用人单位对北京大学毕业生表示“满意”或者“很满意”，对毕业生的学习能力、外语能力、分析能力、责任感等方面的表现认同感较高，但认为毕业生在实践能力、时间管理能力、集体意识和纪律意识等方面仍有待提高（见下图 7.4.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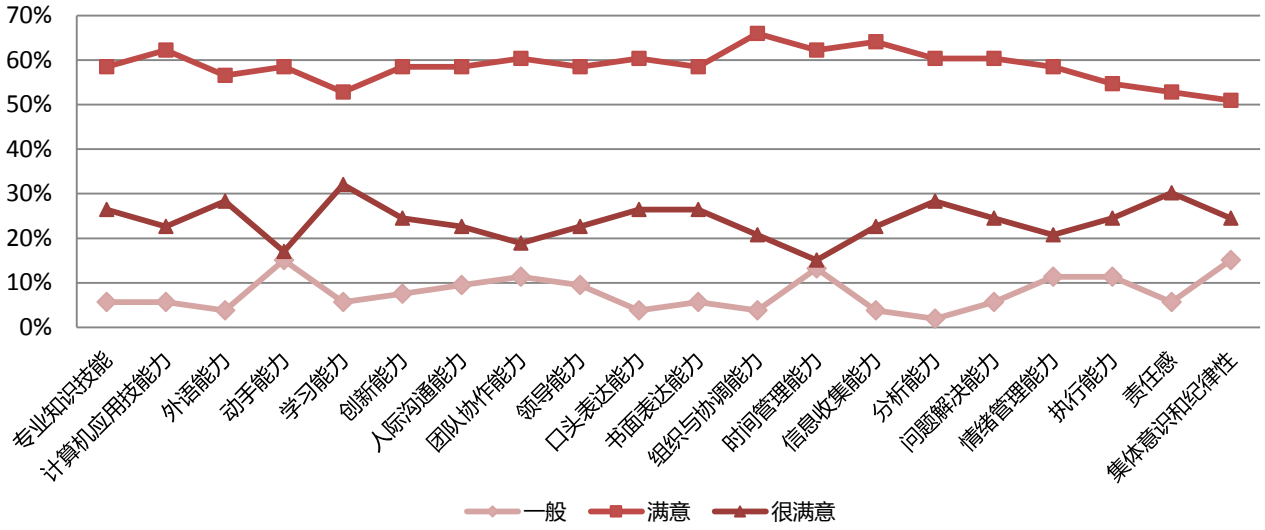

图 7. 4. 1-1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各项能力满意度

7.4.2 对人才培养工作的评价

北京大学毕业生个人素质与工作能力一直都受到各用人单位的普遍好评，这得益于学校科学化的学科设置和良好的育人理念,同时受访单位也对我校人才培养提出了建议。其中排在前三位的分别是“强化专业实践环节，增强学生理论联系实际的能力”、“加强学生创新能力的培养”和“加强学生人生观、道德观和劳动态度的培养”（见下图 7.4.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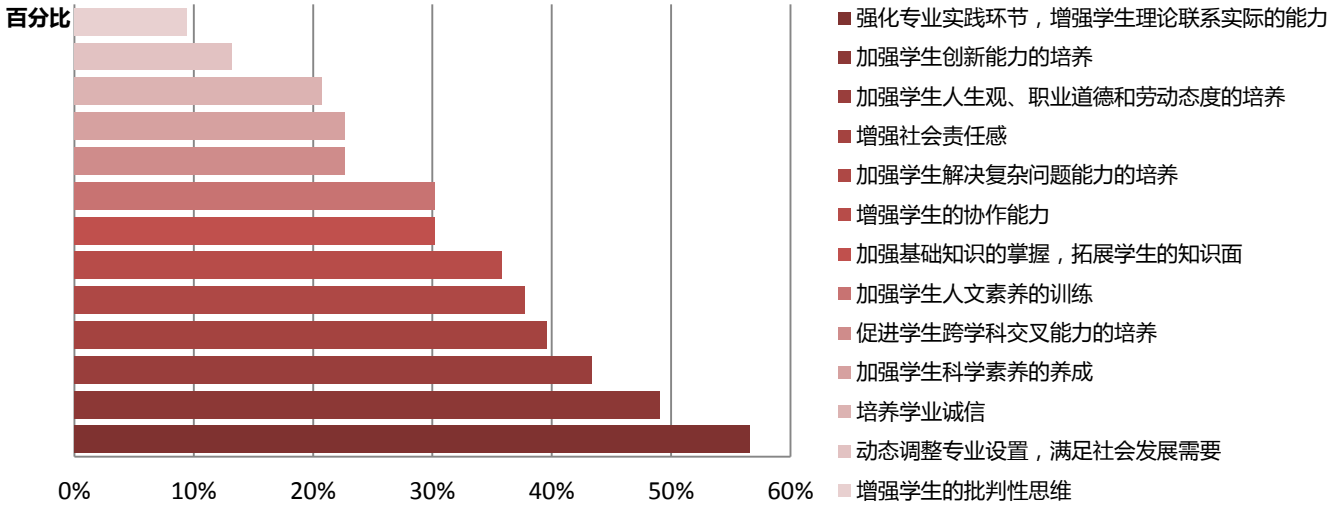

图 7. 4. 2-1 用人单位对学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价

7.4.3 对就业服务工作的评价

为了解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的评价与满意度，学校就招聘信息的发布、校园招聘会的组织、对毕业生的职业辅导、学校对毕业生的推荐工作、就业派遣手续的办理以及就业工作教师的专业化水平等展开调查。结果表明，绝大部分受访用人单位对学校的就业工作表示“满意”或者“很满意”，北京大学就业服务得到用人单位的认可与肯定（见下图 7.4.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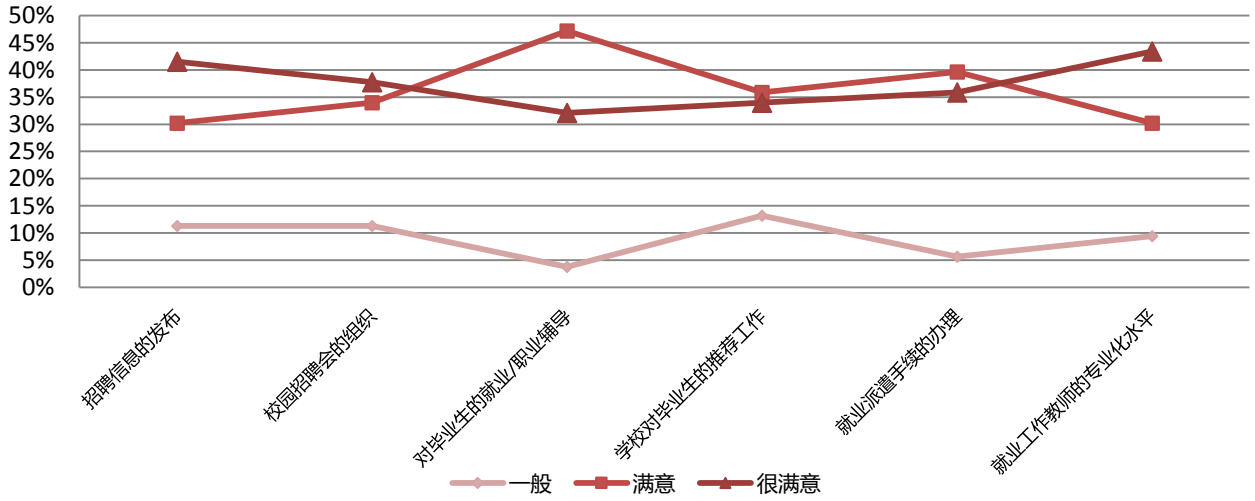

图 7. 4. 3-1 用人单位对学校就业服务工作满意度评价

8. 毕业生就业工作的主要做法和经验

8.1 首倡“多元就业、集体成才”的学生发展理念，以北大精神传统建设精品课程项目。

北京大学教育传统贵在多元包容与自由发展，以此为工作出发点和落脚点，学校提出“多元就业、集体成才”的学生发展理念，将就业指导服务理念与学校教育教学风格融合统一。特别是学校加快就业学科建设和课程改革，突出针对性、参与性和实效性，“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课程一举荣获北京地区以及全国高校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示范课程。课程采用大班讲授和小班讨论相结合的方式，将讲授教育和体验指导结合起来，同时积极参与学校慕课（MOOC）教学项目改革，采用新型教育技术完善就业指导课程建设。此外，打造“职场北大人”系列讲座、“职业素养大讲堂”、“生涯导航——学生职业发展全程训练营”、“职慧茶空间”等一系列品牌活动，帮助学生更好地树立生涯规划意识，让学生的个性受到尊重，在多元选择中收获成长，在共同成长中体会幸福。

8.2 全面推进北大“家•国”战略，以中华人文情怀引导毕业生到基层和西部就业。

如何有效引导毕业生到基层和西部就业是学校一直探索的课题，经过近几年实践摸索，学校将毕业生家国情怀和现实选择有机融合起来，发挥北大毕业生“以天下为己任”，“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理想主义精神，倡导毕业生“回家乡做贡献”、“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通过“省校合作、定向选调、全面要求、长远发展”的人才输送模式，学校与广西、福建、河北、贵州、西藏、新疆等 19 个省市自治区共同实施“人才林”工程，建立定向选调生或专项人才合作，打通人才培养与人力资源配置两大环节，促使毕业生流向更加广泛和多元。2014 年，毕业生中 409 人签约基层和西部地区，比去年增长 10%以上，再创历史新高，同时涌现出一批赴艰苦地区的优秀典型，如前往西藏阿里地区的马克思主义学院硕士生邓兴华，志愿去新疆南疆克州基层工作的国际关系学院硕士生钟梓欧等。

8.3 发挥毕业生党员“榜样效应”，以时代先锋责任培育社会骨干力量。

90 后青年个性张扬，自我意识较强，传统的集体灌输式教育难以接受，学校采取公开选拔优秀毕业生党员的方式，组建成立“毕业生就业党员示范引领班”，充分发挥“同伴教育、自我教育和实践教育”的功能，采取专题培训、内部研讨、开放交流、实践体验等多种形式，并且定期编辑出版《北大选调生》电子期刊，充分发挥毕业生党员“示范青年成才，引领人生方向”的模范作用，在校园唱响把个人发展同祖国需要密切结合的职业发展主旋律。

同时，学校相关单位联合推出农村教育“启明工程”，选拔优秀本科毕业生赴少数民族地区中学支教三年，之后免试攻读 MBA 硕士研究生。通过这一项目，增强当代青年的社会责任感与影响力，为国家输送具有教育情怀、管理思维、实践能力和志愿服务精神的未来人才。

8.4 打造“人才论坛”战略合作品牌，以“蓝海思维”统领开拓就业优势领域。

学校借用经济学“蓝海”概念，注重人才培养与输送的潜在市场和未来空间。比如注意发掘中西部和重点行业新兴市场，大力拓展就业领域和渠道，先后举办春季大型人才洽谈会、500 强企业高端咨询会、人才合作伙伴重点单位招聘会、校友企业专场招聘会等大中型招聘会，同时协助用人单位举办各类招聘宣讲会，规模数量与去年相比增长 6%以上。

2014 年 10 月，学校成功举办北京大学第二届人才论坛，提出“人才海”计划，包括促进毕业生就业和在校生实习、企业员工到北大培训深造、企业与北大院系对接开展人才定向培养和联合培养、聘请企业负责人担任社会导师和实践导师、校企合作开展面向世界和未来的人才战略研究和理论实践创新等，深入探讨按市场需求和社会需要培养输送人才的有效模式，发挥北大智力资源与学科优势实现校企合作全面对接和战略提升。

8.5 努力践行“业界良心”，不断提高业务水平，以良师益友身份服务北大师生。

学校就业工作提出“让毕业生更为成功、更加幸福、更有尊严”的愿景目标，注重打造高效专业的学

习型工作队伍，建立科学化、专业化、专家化的人员队伍和科研体系，2014 年仅学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先后撰写《港澳台学生在大陆就业的思考》、《毕业生求职效率与就业满意度的影响因素研究》、《学生就业“三微”新媒体平台的工作探索与思考》、《发挥毕业生党员示范引领作用促进就业工作的若干思考》等六篇理论文章，完成教育部、北京市教委有关《中小微企业接收高校毕业生政策研究》、《探索建立适合当代中国国情和大学生实际需求的就业指导体系》、《近 20 年北京大学学生就业状况特点与趋势》等三项研究课题。通过“职场体验日”、“人才战略伙伴大讲堂”等特色活动，积极加强就业教师队伍业务能力建设，提升精致化管理服务水平。2014 年先后与港澳台地区以及美国、日本、新加坡等地高校交流研讨，将国际流行理念与中国具体实践有机融合。

学校着力加快信息化建设，完善互联网展示和信息交流空间，进行学生就业信息网的改版升级，对工作流程和业务模式整合优化，打造一体化、一站式信息化平台；特别是搭建以“微信、微博、微电影”为主体的“三微”新媒体平台，充分利用新媒介技术和学生喜闻乐见的交流形式，开发“北大就业”微信公众号，拍摄职业指导系列短片，为学生提供就业“微”服务，让北大就业服务品牌深入人心，赢得口碑，学生在北大未名 BBS 赞扬就业指导服务中心不愧为“业界良心”。

8.6 科学认识“三组概念”，打通实习、就业、创业联系，以创新思维和创业气魄推动毕业生创新创业。

大学生创新创业逐步成为当前社会热点和高校工作重点。具体工作中，学校注重把握好创新与创业、生存型创业与机会型创业、商业创业与公益创业三组概念，提出“以就业的标准实习，以创业的精神就业”的响亮口号，初步形成涵盖三大模块在内的创新创业育人体系：一是以教务部、研究生院和学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为主体的教学改革与人才输送的引领体系；二是以校友会、产业技术研究院和科技园为主体的专业教学与商业实操的训练体系；三是以学生工作部、校团委以及相关院系为主体的学生实践与课外活动的支撑体系。

2014 年 4 月，北京大学“创业教育与实践基地”落户中关村创业大街，在标志性建筑获批 1200 平方米专属空间。最近，由北大企业家俱乐部和中关村管委会共同发起，以“政府资金引导，社会资本运营”为宗旨，北大创投基金正式设立，并得到中关村 1000 万引导基金配套支持。同时，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为使命，北大科技园南区在方正国际大厦揭幕开业。此外，学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被评为北京高校示范性创业中心，并积极争取教育部及相关部门支持，进一步筹建全国大学生创业研发中心，努力构建大学生创业生态系统，探索适合中国高校大学生实际需求的创新创业工作体系。